

德化县财政局 文件 德化县水利局

德财指标〔2025〕25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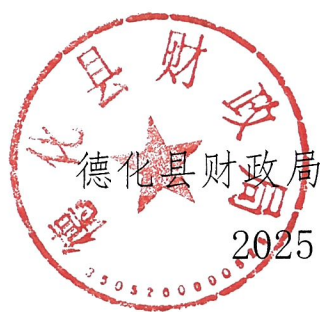
德化县财政局 德化县水利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市级水生态文明 （河道专管员与清新流域）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水利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市级水生态文明（河道专管员与清新流域）资金的通知》（泉财农指〔2025〕49 号）文件精神，现分解下达 2025 年市级水生态文明（河道专管员与清新流域）资金 162 万元，用于市级河道专管员工作奖补与清新流域项目奖励等工作，具体资金、支出科目和绩效目标见附件。请按《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水利局关于印发泉州市市级水利专项资金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泉财规〔2022〕2 号）相关规定，管理使用此项资金，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和监督

检查，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挪用专项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1. 德化县 2025 年市级水生态文明（河道专管员与清新流域）
资金安排表
2. 德化县 2025 年市级水生态文明（河道专管员）资金分解
明细
3. 德化县 2025 年水生态文明（河道专管员与清新流域）资
金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7 月 2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存档。

德化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23 日印发

附件 1:

德化县 2025 年市级水生态文明 (河道专管员与清新流域) 资金安排表

乡镇	合计 (万元)	河道专管员	清新流域项目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2130305-水利工程建设	
		补助资金	项目清单	奖励资金
龙浔镇	6.43	6.43		
浔中镇	6.31	6.31		
盖德镇	10.64	0.64	盖德镇有济溪	10
三班镇	4.71	4.71		
龙门滩镇	1.70	1.70		
雷峰镇	10.71	0.71	雷峰镇蕉溪	10
南埕镇	31.66	1.66	南埕镇双芹溪	30
水口镇	1.74	1.74		
国宝乡	20.47	0.47	国宝乡浚溪	20
赤水镇	10.55	0.55	赤水镇浚溪	10
美湖镇	11.61	1.61	美湖镇小尤溪	10
大铭乡	1.38	1.38		
春美乡	0.47	0.47		
上涌镇	10.75	0.75	上涌镇涌溪	10
汤头乡	1.41	1.41		
葛坑镇	20.57	0.57	葛坑镇下甸溪	20
桂阳乡	10.46	0.46	桂阳乡梓溪	10
杨梅乡	0.44	0.44		
合计	162	32		130

附件 2:

德化县 2025 年市级水生态文明（河道专管员）资金分解明细

行政区域 名称	流域 面积	补助 资金	户籍 人口	补助 资金	2024 年度 考核优秀 奖补	重点流域 补助	合计
	（平方千 米）	（元）	（人）	（元）	（元）	（元）	（元）
龙浔镇	40.43	2300	71124	12000		50000	64300
浔中镇	54.05	3000	59610	10100		50000	63100
盖德镇	50.47	2800	20971	3600			6400
三班镇	61.43	3400	21476	3700	10000	30000	47100
龙门滩镇	80.32	4500	14575	2500	10000		17000
雷峰镇	73.45	4100	17896	3000			7100
南埕镇	82.49	4600	12077	2000	10000		16600
水口镇	80.31	4500	17404	2900	10000		17400
国宝乡	47.36	2600	12353	2100			4700
赤水镇	47.01	2600	16792	2900			5500
美湖镇	63.13	3500	15296	2600	10000		16100
大铭乡	49.8	2800	5956	1000	10000		13800
春美乡	51.77	2900	10903	1800			4700
上涌镇	71.82	4000	20720	3500			7500
汤头乡	46.16	2600	8731	1500	10000		14100
葛坑镇	55.43	3100	15395	2600			5700
桂阳乡	58.88	3300	7760	1300			4600
杨梅乡	60.16	3400	5897	1000			4400
合计	1074.47	60000	354936	60000	70000	130000	320000

附件 3:

德化县 2025 年市级水生态文明 (河道专管员与清新流域) 资金绩效目标表

一级 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二级 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生态效益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三级 指标	1. 河道 专管员 人数	2. 清新 流域奖 励项目 数	3. 是否明确 河道专管员 职责、数量 和组织形式	4. 是否符 合授牌认 定标准	5. 截至 2025 年 12 月支出完 成比例	6. 巩固清新 流域建设和 河道综合治 理成效	7. 收益 群众满 意度
单位	人	个	(是/否)	(是/否)	%		%
龙浔镇	12		是		100%		≥90%
浔中镇	20		是		100%		≥90%
盖德镇	15	1	是	是	100%	巩固	≥90%
三班镇	11		是		100%		≥90%
龙门滩镇	12		是		100%		≥90%
雷峰镇	14	1	是	是	100%	巩固	≥90%
南埕镇	12	1	是	是	100%	巩固	≥90%
水口镇	16		是		100%		≥90%
国宝乡	8	1	是	是	100%	巩固	≥90%
赤水镇	14	1	是	是	100%	巩固	≥90%
美湖镇	8	1	是	是	100%	巩固	≥90%
大铭乡	7		是		100%		≥90%
春美乡	7		是		100%		≥90%
上涌镇	17	1	是	是	100%	巩固	≥90%
汤头乡	7		是		100%		≥90%
葛坑镇	12	1	是	是	100%	巩固	≥90%
桂阳乡	9	1	是	是	100%	巩固	≥90%
杨梅乡	7		是		100%		≥90%